## 南投縣政府 函

地址:54001 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
承辦人: 技士 林秋雲 電話: 049-2222106#1711

傳真: 049-2243177

電子信箱: chiouyun@nantou.gov.tw

受文者: 宜蘭縣政府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7月12日 發文字號:府農疫字第111016629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376480000A\_1110166296\_ATTACH1.pdf、

376480000A\_1110166296\_ATTACH2.pdf)

主旨:檢送預告「本縣埔里鎮種瓜坑溪河川流域實施護溪禁漁及

相關規定事項」,請惠予宣傳周知。

說明:依據漁業法第44條第1項及行政程序法第154條第1項辦 理。

正本:各縣市政府(含金門、連江兩縣)(南投縣政府除外)、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: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(含附件)、本府農業處(含附件)電20至262314文